

政府采购项目

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大思政课资源库建设项目

服 务 合 同

项目编号: XAJG (ZFCG) -20250733

合同编号: HT-20250822-0084

买 方 (甲方): 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卖 方 (乙方): 北京世纪超星信息技术发展有限
责任公司

2025 年 8 月

服务合同

一、合同格式

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大思政课资源库建设项目，(项目编号: XAJG
(ZFCG)-20250733)，在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的监督管理下，由
西安建工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组织依法招标。

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甲方”)授权，确定北京世纪超星信息
技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成交供应商，其供应商规模为
中型企业，供应商拥有者性别为男。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甲
方通过依法采购接受了乙方以价格(大写):人民币 壹佰玖拾伍万元整
(¥ 1950000.00) (以下简称“合同价”)提供的产品及服务，甲方经办人邢卫
红，联系电话 18829089365；乙方经办人王石磊，联系电话 13909297225。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 1、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 2、下述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 1) 合同条款
 - 2) 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1—实施方案：具体描述实施方案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实施步骤、
时间表、责任人等。

附件 2—质量保证承诺：具体描述质量保证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质量标
准、检测方法、保修期限等。

附件 3—售后服务方案：具体描述售后服务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响
应时间、服务内容、服务人员资质等。

附件 4—服务标准和验收标准(包括人员资质、服务流程、质量控制措施
等)

- 3) 成交通知书
- 4) 采购文件
- 5) 响应文件

3、考虑到甲方将按照本合同向乙方支付服务款，乙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

同的约定向甲方提供服务，并修补缺陷。

4、考虑到乙方提供的服务及配套内容并修补缺陷，且服务标准和验收标准均已达成，甲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或其他按合同约定应支付的金额。但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提供服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每日支付合同价 0.01% 的违约金，直至乙方纠正违约行为。

5、履约保证金

5-1、乙方在签订合同前须向甲方交纳合同价 5% 的履约保证金。

5-2、乙方无正当理由不与甲方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甲方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取消其成交资格，投标保证金（若有）不予退还。此外，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交纳履约保证金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10% 的违约金。

5-3、项目验收合格后，且乙方无任何违约行为，乙方持《申请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函》到甲方办理相关手续后，甲方在 30 天内向乙方无息退还。

注：履约保证金转账信息

名称：西安市财政局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财政代管账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莲湖路支行

银行账号：61001711100052518874-203033

纳税人识别号：12610100437202545W

地址、电话：西安市灞桥区港务大道 396 号 029-88092201

6、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预付合同金额的 60% 款项，服务项目交付并经甲方验收合格 30 个日历日内，乙方持《验收合格单》原件及相关资料，办理剩余 40% 款项的支付手续。乙方在本合同项目实施完毕后提出验收申请，甲方须在 30 日内进行验收，无故不验收或是不出具验收报告的视为乙方依据本合同所提供的产品及服务验收合格。

7、服务项目交付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1 日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的第 61 个工作日起，至验收合格后售后服务 3 年。

服务地点：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指定地点

8、本合同壹式捌份，其中，甲方执伍份，乙方执贰份，代理机构壹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共同签字并加盖公章/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名称：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西安市灞桥区港务大道 396 号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盖章：

2015 年 8 月 28 日

乙方名称：北京世纪超星信息技术发展有
限责任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 9 号金
隅嘉华大厦 C 座 710 室

电 话：010-62970767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航天支行

帐 号：01090372800120109062572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盖章：

付国明

年 月 日